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监督职责。现将相关事项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共计召开五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不存在监事两次以上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计提 2020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2、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2021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4、2021年11月22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设立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2021年12月23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止2021年9月30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二）列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列席股东大会会议共计二次。股东大会召集、会议召开和表决、决议内容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对相关事项的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依照《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重大决策程序和内容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实际控制人无偿为公司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魏晓林先生定向发行股票及因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高级管理人员涂鹏、魏永春、杨浩以现金认购公司股票。关

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需要，其审核批准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因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对外全资子公司成都西菱动力部件有限公司（简称“动力部件”）提供担保外，未发生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担保对象名称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类型	担保期
动力部件	2021年8月11日	4,278,205.34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2月11日
动力部件	2021年9月17日	4,291,155.11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3月17日
动力部件	2021年10月28日	3,428,307.68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4月28日
动力部件	2021年11月17日	5,335,632.43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5月17日
动力部件	2021年10月13日	30,0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2年10月12日

上述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违反相关规定之情形。

（五）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各期财务报告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实现了公允反映，真实、完整、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六）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审核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对相关情况进行了调查核实，认为公司已经建立起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

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

2022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公司的规范运作，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努力工作。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13日